慈濟大學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士學位學程
雙主修及輔系修讀施行要點

109 學年第 2 學期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程第 1 次事務會議(110.2.19)通過
110 學年第 1 學期國際暨跨領域學院第 1 次院務會議(110.9.28)通過
110 學年第 1 學期慈濟大學教務會議(110.10.12)通過
110 學年第 1 學期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程第 1 次事務會議(110.11.05)通過
110 學年第 2 學期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程第 1 次事務會議(110.11.05)通過
110 學年第 2 學期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程第 1 次事務會議(111.6.27)通過
111 學年第 1 學期國際暨跨領域學院第 1 次院務會議(111.9.13.)通過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暨跨領域學院第 4 次院務會議(111.11.25)通過
111 年 12 月 2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本要點依據本校「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」及「學生修讀輔系辦法」規定訂定，本要點未規定事項，悉依前述辦法辦理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：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均得申請以本學程為雙主修或輔系之修讀學系。

第三條 本學程雙主修及輔系學生，以同一學年度擇優錄取各不超過 10 人為原則。

第四條 雙主修認定：修讀本學程雙主修之學生，應修滿本學程所有核心課程專業必修科目學分(不含實習、見習、畢業製作)，始取得雙學位資格。

第五條 放棄雙主修之學生，其加修本學系之科目學分已達輔系規定者，得核給輔系資格。

第六條 輔系認定：選擇修讀本系為輔系之學生，應修本學程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課程，合計修滿 20 學分以上(不含實習、見習、畢業製作)，始可取得輔系資格。

第七條 本要點經學程會議、院務會議通過，提報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